

足癬

足癬俗稱「香港腳」,是一種發生於足部的表淺性黴菌感染,常在高溫多濕的夏季 惡化。

早期可見足趾間出現脫屑,有時會出現水泡及趾間的皮裂或糜爛,此時容易伴有細菌感染,產生膿皰、有臭味之滲出物,若不治療,則可能惡化成為蜂窩性組織炎。慢性足癬會出現足底角質增厚、甚至裂傷,並常侵犯趾甲,形成甲癬(俗稱灰指甲),更難治療。

治療及預防

病人一定要耐心遵從醫師指示使用藥物,每天應適量塗抹 2 次,為了徹底根治,應 在症狀完全消失後,繼續治療 1 個月。

- 足部環境的改善:避免高溫多濕,如洗腳後應擦乾,撒痱子粉或內含抗黴菌藥的粉劑;平時盡量穿著棉製或棉毛混紡的襪子及吸汗透氣的鞋子,少穿運動鞋及減短穿鞋的時間。
- 外用藥對灰指甲療效不佳,需口服抗黴菌藥物才能達到有效的治療,但不 是每位病人都適合口服藥物,需諮詢皮膚科醫師。
- 患病期間所穿的襪子、拖鞋或鞋墊建議換新或消毒後再使用,避免再接觸 感染源。
- 避免使用公用拖鞋,病人不可赤腳在地面上走動,以免傳染他人。
- 避免搔抓,以防止發生續發性細菌感染。如果有紅腫熱痛的情形需盡速就 醫。

若有任何疑問,請不吝與我們聯絡電話: (04) 22052121 分機 2198 HE-85001